

YUGANG

渝港國際有限公司



中 期 報 告 2 0 0 3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7
董事所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 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8-10
其他資料	11-13
簡明綜合損益表	1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15-16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17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18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9-24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張松橋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袁永誠

張慶新

林曉露

梁啟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

黃偉光

秘書

Albert T. da Rosa, Jr.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律師

張唐羅律師行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

地下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3301-3307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上半年度，香港經濟表現受到於三月中爆發之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非典型肺炎)嚴重影響，當中尤以零售業、出口業及商廈租務這三大行業之受影響情況最為嚴峻，對本集團三大主要業務之表現造成影響。期內汽車部件需求同樣依然呆滯，而本集團之營業額亦由去年同期之124,000,000港元，下跌至101,700,000港元，跌幅為18%。

包裝業務

包裝業務是由一間附屬公司，確利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確利達」，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負責經營。

期內全球包裝產品需求持續低落。因非典型肺炎爆發進一步打擊消費、旅遊及貿易，海外買家延遲行程、推遲商業決定及開出訂單，因此期內包裝產品之銷售減少至91,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8.8%。銷售下跌主要在於美國市場，相比之下，出口歐洲之銷售則有所改善。期內確利達純利為8,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3,100,000港元或26.3%。

物業投資業務

本集團之物業投資乃透過擁有一間聯營公司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渝太地產」，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重大權益而持有。

渝太地產所持有之三大主要投資物業包括分別位於中環及尖沙咀核心地區之世紀廣場及彩星中心全幢，以及位於尖沙咀之新文華商業中心2樓。

在上半年度，渝太地產錄得純利25,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8%。期內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為45,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2.5%。今年三月中旬非典型肺炎爆發，對投資物業之租務活動造成不利影響，部分受非典型肺炎嚴重影響之租戶向業主求助，例如短期減免租金。雖然零售業租戶面對艱難之經營環境，但渝太地產大部分零售業租戶均為高級品牌，擁有雄厚財力，能夠承受非典型肺炎這類嚴重危機。在世界衛生組織於六月底決定將香港在非典型肺炎疫區名單中除名後，渝太地產之租務活動已逐漸回復正常。

交通及基建業務

本集團現時透過港通控股有限公司（「港通控股」，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而間接持有交通及基建業務之權益。

港通控股於過往年度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後，經營邊際利潤已逐步改善。然而，三月中旬爆發非典型肺炎嚴重削弱消費者信心，零售市場情緒備受打擊。更重要是整體過海交通之每日流量在非典型肺炎期間驟跌，致使期內港通控股錄得純利42,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9.2%。

展望

在有跡象顯示美國經濟近期回復穩定後，確利達努力不懈地擴展歐美市場部分名牌客戶，務求拓闊彼等之客戶基礎。此外，確利達有意透過進軍非奢侈禮品包裝新市場，發掘新商機，以增加銷售收入。在優秀和經驗豐富之設計小組支援下，確利達將能夠發展新產品路線以迎合不同客戶之需要。在不斷致力改善經營邊際利潤及專注新產品發展下，確利達將能準備就緒，應付未來之各種挑戰。

渝太地產將透過各種策略，例如積極租賃方針、提升樓宇質素及改善提供予租戶之服務，以努力維持投資物業之高水平出租率。由於香港失業率高企及財政預算赤字問題，故未來將採用較審慎投資策略及只會考慮回報穩定之投資項目。

由於最近簽署之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令香港經濟前景漸漸改善，加上政府計劃逐步放寬內地居民旅遊政策之限制，本集團對未來業務發展仍然抱審慎樂觀態度。

本集團亦將繼續發掘任何在香港或海外策略性收購股權之商機之長遠策略。本人相信，本集團已訂立明確目標，並擁有穩健之財政及管理實力，可迎合日後任何挑戰及把握各種商機。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上半年錄得股東應佔虧損26,4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就證券投資作出未變現虧損撥備17,900,000港元及期內出售其他投資時變現虧損15,700,000港元所致。本集團擁有之證券投資組合已數年，並經常檢討該證券投資組合之狀況，而未變現虧損主要是由於證券價格波動所致。若非受到定期重估證券之未變現虧損及出售其他投資之變現虧損之影響，本集團期內應可錄得純利7,200,000港元。

其他收益及收入(主要包括來自其他投資及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為20,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錄得之23,600,000港元下跌12.7%，此乃由於期內利率偏低所致。

由於本集團嚴緊控制營運開支，因此期內之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約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3.2%。經去年9月全數贖回可換股票據219,700,000港元後，融資成本大幅減少5,800,000港元或下降68.9%。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1,690,400,000港元，而每股資產淨值則為0.2港元。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總值(扣除少數股東權益152,500,000港元)分別為2,069,600,000港元及226,7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為527,400,000港元，而財務機構所提供尚未動用之信貸仍甚充裕。負債資產比率，即長期負債與股東資金之比率，為6%。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比率則約為9.3倍，上述均反映本集團擁有足夠營運資金支持營運所需。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銀行借貸為15,000,000港元，惟並無或然負債。本集團仍未償還負債為可換股票據100,000,000港元。

本集團銷售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結算，而本集團大部份原料採購則以港元結算，大部分銀行存款亦為港元及美元，因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低。

股本結構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以私人配售方式發行1,312,586,000份認股權證，發行價為每份認股權證0.02港元。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按初步認購價每股0.09港元(可予調整)於行使時可認購本公司將發行之新股份合共1,312,586,000股。期內並無認股權證獲行使，而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到期。

本公司亦發行面值金額100,000,000港元，並將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到期之可換股票據。該可換股票據可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按每股0.1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按每股0.11港元及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按每股0.12港元兌換普通股(可予調整)。可換股票據之股份總數目將隨著可換股票據之換股價每年改變而有所不同。於期內概無任何兌換票據。

所有上述所得款項均已撥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用作擴展本公司之業務。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合共約75,096,000港元之租賃及投資物業以及定期存款約8,073,000港元，作為本集團所獲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

僱員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僱用合共約88名僱員及中國僱用3,301名工人。

本集團不時檢討僱員之薪酬，並視乎僱員服務年期及表現，一般每年調升或作出特別調整。除薪酬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醫療保險、僱員公積金供款、酌情培訓資助等福利。董事亦視乎本集團財務表現，酌情給予本集團僱員購股權及花紅。

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投資於本金額達150,000,000港元之確利達可換股票據到期贖回。本公司遂行使其換股權認購1,562,500,000股確利達股份，使持有之確利達股權最終增加至69.87%。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維持渝太地產股本投資，其賬面值為612,400,000港元。期內渝太地產之純利為25,3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上市證券投資組合之市值達209,400,000港元。期內來自該等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為400,000港元。

董事所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設置之本公司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買賣證券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與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所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

(I) 所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張松橋	3,194,434,684	公司 (附註1)	37.79%
	53,320,000	個人	0.63%
袁永誠	5,000,000	個人	0.06%
張慶新	13,600,000	個人	0.16%
林曉露	41,800,000	個人	0.49%
梁啟康	34,664,000	個人	0.41%

附註：

- (1) 中渝實業有限公司可行使此等股份之投票權。張松橋先生、Peking Palace Limited、Miraculous Services Limited及Prize Winner Limited分別擁有中渝實業有限公司35%、30%、5%及30%之股本權益。

Peking Palace Limited及Miraculous Services Limited乃由Palin Holdings Limited作為一項家族全權信託Palin Discretionary Trust之信託人控制，其受益人包括張松橋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Prize Winner Limited乃由張松橋先生及其聯繫人士實益擁有。

(II) 所擁有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

(i) 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

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分別於下文「本公司給予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一節披露。

(ii) 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可換股票據

董事姓名	本金額 港元	所持之相關		佔已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發行股本 百分比
張松橋	100,000,000	909,090,909	公司 (附註1)	10.75%

附註：

- (1) 該等可換股票據由張松橋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Timmex Investment Ltd持有。張松橋先生於普通股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合共為49.29%。

相聯法團

(I) 所擁有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確利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之權益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已
			發行股本 百分比
張松橋	2,752,396,360	公司 (附註1)	69.87%
李嘉士	1,000,000	家族	0.03%

附註：

- (1) 該2,752,396,360股股份由Regulator Holdings Limited (「Regulator」)及Bookman Properties Limited (「Bookman」)分別持有2,626,108,360股及126,288,000股。Regulator及Bookman乃由Palin Holdings Limited作為一項家族全權信託Palin Discretionary Trust之信託人間接控制，其受益人包括張松橋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II) 所擁有本公司上市聯營公司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普通股之權益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已
			發行股本 百分比
張松橋	273,000,000	公司 (附註1)	34.25%

附註：

- (1) 該273,000,000股股份由Funrise Limited (「Funrise」)持有，Funrise乃由Palin Holdings Limited作為一項家族全權信託Palin Discretionary Trust之信託人間接控制，其受益人包括張松橋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而設置之本公司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給予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三年十月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本公司向若干董事授出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有關詳情如下：

期內根據本公司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期初及期終之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購股權之 有效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	佔已 發行股本 百分比
董事						
張松橋	10,000,000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三年 十月十八日	0.144	0.12%
袁永誠	8,000,000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三年 十月十八日	0.144	0.09%
林曉露	10,000,000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三年 十月十八日	0.144	0.12%
梁啟康	6,000,000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三年 十月十八日	0.144	0.07%
其他僱員*						
總計	199,000,000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三年 十月十八日	0.144	2.35%
	<u>233,000,000</u>					

*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列作「持續性合約」之僱傭合約所聘用之僱員。

** 購股權之行使價或會因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相似變動而調整。

期內並無已到期之購股權，亦無授出、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計劃之詳情載於二零零二年年報第60至63頁。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須設置之本公司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 發行股本 百分比
Palin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3,194,434,684	37.79%
中渝實業有限公司 (附註1)	3,194,434,684	37.79%
Timmex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2)	909,090,909	10.75%

附註：

1. 該等股份之投票權可由張松橋先生控制之中渝實業有限公司行使。
2. 該等權益指行使張松橋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Timmex Investment Ltd所持有100,000,000港元可換股票據附有兌換權時可予發行之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主要股東概無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淡倉。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曾商討有關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中期業績。

最佳應用守則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並無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違反或曾違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全體管理層及各職工於期內所作之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感謝及讚許。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袁永誠

香港

二零零三年九月五日

業績

渝港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二年同期重列之未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審核)	二零零二年 (未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101,657	124,027
銷售成本		(78,913)	(96,518)
毛利		22,744	27,509
其他收益及收入		20,567	23,623
銷售及分銷成本		(3,211)	(3,522)
行政開支		(32,842)	(37,817)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3	(34,534)	(68,982)
經營虧損		(27,276)	(59,189)
融資成本	4	(2,599)	(8,349)
應佔下列公司業績：			
共同控制機構		(642)	(1,367)
聯營公司		11,047	7,963
除稅前虧損		(19,470)	(60,942)
稅項	6	(2,862)	(3,484)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之虧損		(22,332)	(64,426)
少數股東權益		(4,092)	(5,781)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淨額		(26,424)	(70,207)
每股基本虧損	8	(0.31)港仙	(0.83)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222,572	234,656
所擁有聯營公司權益		612,382	607,821
所擁有共同控制機構權益		3,966	4,660
其他資產		60,768	41,566
		899,688	888,703
流動資產			
其他投資		170,656	212,749
可換股債券及票據		—	53,000
存貨		45,051	44,099
應收貸款		351,497	212,520
應收貿易款項	10	22,622	23,57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5,872	67,546
應收票據		6,792	12,271
有抵押定期存款		8,073	8,044
定期存款		474,208	539,048
現金及銀行結存		45,107	47,727
		1,169,878	1,220,583
流動負債			
有抵押應付票據及信託收據貸款		1,373	—
應付貿易款項	11	15,887	15,016
應繳稅項		67,869	66,886
其他應付款項		4,228	5,171
應計費用		14,277	18,099
已收客戶按金		7,303	8,845
銀行借貸		15,000	—
應付租購合約承擔之即期部份		9	9
		125,946	114,026
流動資產淨值		1,043,932	1,106,55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943,620	1,995,260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負債		
應付租購合約承擔之長期部份	8	13
可換股票據	100,000	100,000
遞延稅項	783	1,455
	<u>100,791</u>	<u>101,468</u>
少數股東權益	<u>152,471</u>	<u>177,010</u>
	<u>1,690,358</u>	<u>1,716,782</u>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84,533	84,533
儲備	1,605,825	1,632,249
	<u>1,690,358</u>	<u>1,716,782</u>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185)	(13,00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72,602)	(120,28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u>6,356</u>	<u>51,020</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	(67,431)	(82,263)
期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594,819</u>	<u>648,102</u>
期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527,388</u>	<u>565,839</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45,107	31,417
無抵押定期存款	474,208	526,425
有抵押定期存款	<u>8,073</u>	<u>7,997</u>
	<u>527,388</u>	<u>565,839</u>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審核)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認股權證 認購儲備 千港元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前期呈報	84,533	840,629	760,799	25,674	(419)	7,689	1,718,905
以往年度調整：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 重列遞延稅項(附註1)	—	—	—	—	—	(2,123)	(2,123)
按重列	84,533	840,629*	760,799*	25,674*	(419)*	5,566*	1,716,782
期內虧損淨額	—	—	—	—	—	(26,424)	(26,424)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u>84,533</u>	<u>840,629*</u>	<u>760,799*</u>	<u>25,674*</u>	<u>(419)*</u>	<u>(20,858)*</u>	<u>1,690,358</u>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審核)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認股權證 認購儲備 千港元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前期呈報	84,533	840,629	760,799	25,674	(419)	159,109	1,870,325
以往年度調整：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 重列遞延稅項(附註1)	—	—	—	—	—	(2,827)	(2,827)
按重列	84,533	840,629	760,799	25,674	(419)	156,282	1,867,498
期內重列虧損淨額	—	—	—	—	—	(70,207)	(70,207)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84,533</u>	<u>840,629</u>	<u>760,799</u>	<u>25,674</u>	<u>(419)</u>	<u>86,075</u>	<u>1,797,291</u>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於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綜合儲備1,605,82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32,249,000港元)。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 會計政策

本未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撰。

本集團已改變其稅項之會計政策以符合會計師公會頒佈並適用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會計期間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除此之外，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和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一致。於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後，資本項目所獲之稅務補貼與其財務申報之折舊差額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應課稅和可扣減之臨時差額一般會作出全面撥備，而過往僅於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於可見將來實現時方就時差確認遞延稅項。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具有追溯效力，因此所呈列之比較數字已予以重列，以便符合已更改之政策。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保留溢利已分別減少2,827,000港元及2,123,000港元，該等金額乃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先前呈報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已增加685,000港元，以反映期內聯營公司遞延稅項賬之變動。

2. 分類資料

按主要業務及經營地區劃分之本集團營業額及經營虧損分析概述如下：

本集團

	營業額		經營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審核) 千港元 (重列)
按業務劃分：				
經銷汽車部件	10,100	23,528	(14,025)	(26,083)
製造及銷售包裝產品	91,300	100,149	14,998	16,495
物業及其他投資	257	350	(37,408)	(60,441)
	101,657	124,027	(36,435)	(70,029)
未分配開支淨額			(5,684)	(8,771)
利息及股息收入			14,843	19,611
融資成本			(2,599)	(8,349)
應佔下列公司業績：				
共同控制機構			(642)	(1,367)
聯營公司			11,047	7,963
除稅前虧損			(19,470)	(60,942)
稅項			(2,862)	(3,484)
少數股東權益			(4,092)	(5,781)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淨額			(26,424)	(70,207)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審核) 千港元
按地域劃分：		
香港	19,762	21,273
中國	10,100	23,528
北美及南美	33,520	44,849
歐洲	30,174	25,809
其他	8,101	8,568
	101,657	124,027

3.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審核) 千港元
呆賬撥備淨額	(868)	(10,245)
計作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	—	(2,543)
持有其他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17,920)	(57,147)
出售其他投資之收益／(虧損)	(15,746)	959
其他	—	(6)
	<u>(34,534)</u>	<u>(68,982)</u>

4. 融資成本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審核)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透支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118	420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2,479	7,926
租購合約利息	2	3
	<u>2,599</u>	<u>8,349</u>

5. 折舊及攤銷

期內，折舊及負值商譽之攤銷分別約6,116,000港元及3,74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313,000港元及3,476,000港元)已分別自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及計入損益表。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二年：16%）作撥備。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時適用之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審核) 千港元 (重列)
本集團：		
香港	1,180	1,095
遞延稅項	(672)	—
應佔下列公司之稅項：		
共同控制機構	52	8
聯營公司	2,302	2,381
	<u>2,862</u>	<u>3,484</u>
期內稅項支出	<u>2,862</u>	<u>3,484</u>

並無任何未撥備而可能出現之重大遞延稅項負債。

本公司附屬公司確利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確利達」）之若干附屬公司與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上年度稅項計算方法進行磋商。稅務局現要求該等附屬公司提供詳細資料及解釋。確利達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乃按有效理據編撰上年度之稅項計算方法。

根據Chuang Hing Limited（「CHL」）、互聯控股有限公司（「互聯控股」）與確利達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十四日訂立之賠償保證契據（詳情載於確利達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十五日刊發之售股章程附錄五「其他資料」一段），CHL及互聯控股與確利達集團協定，CHL及互聯控股將共同及個別向確利達集團各公司因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七日或之前所賺取或應計之溢利或收益所引致之任何公司稅項作出賠償保證。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確利達董事認為毋須就任何額外稅務負債作出任何撥備。

7.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8.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淨額26,42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重列虧損淨額70,207,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53,321,700股（二零零二年：8,453,321,7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二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行使之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票據對該等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作用，故並無呈列該等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9. 添置固定資產

期內，本集團就收購固定資產支出約1,54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7,496,000港元）。

10. 應收貿易款項

於結算日，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9,625	9,497
31至60日	4,974	4,494
60日以上	8,023	9,588
	<u>22,622</u>	<u>23,579</u>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平均為60日。

11. 應付貿易款項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5,640	6,318
31至60日	5,056	4,272
60日以上	5,191	4,426
	<u>15,887</u>	<u>15,016</u>

12. 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關購買固定資產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授權及訂約	<u>—</u>	<u>342</u>

13.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審核)	二零零二年 (未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註		
向主要股東支付有關寫字樓物業之租金支出	(i)	468	783
向聯營公司收取有關寫字樓物業之租金收入	(ii)	—	444
向關連公司支付利息支出	(iii)	2,479	2,479

註：

- (i) 租金支出按本集團佔用中渝實業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者租用之寫字樓物業之面積計算成本價。本公司董事張松橋擁有本公司主要股東中渝實業有限公司之實際權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該交易亦屬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 (ii) 去年，租金收入按聯營公司向中渝實業有限公司租用之寫字樓物業之面積計算成本價。
- (iii) 10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5厘計息之可換股票據乃發行予本公司董事張松橋實益全資擁有之Timmex Investment Ltd.，並就上述可換股票據向關連公司支付有關利息支出。根據上市規則，上述交易屬於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14.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附有權利可按認購價每股0.09港元認購本公司每股0.01港元股份(「股份」)而總面值為118,132,740港元之認股權證仍未獲行使但經已到期。因此，該等認股權證之認購權已告失效，有關認股權證認購儲備25,674,000港元因而確認為收入。

15.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根據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所載之會計政策之變動重列。

16. 中期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未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五日經董事會批准。